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9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所有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议案。

2、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等议案。

3、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

4、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5、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议案。

6、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议

案。

7、2019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等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履行职务等情况、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在 2019 年度的经营和运作，整体合乎法律规范的要求，公司的各位董事、经营领导班子成员恪尽职守，没有发现违法、违规、违章的行为或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公司的发展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尽职尽责，工作勤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的规定，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制度进行了检查，并对财务报表、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报告的编

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能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检查和监督，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法合规，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已经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的义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核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5、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 2019 年度所有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会继续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并且加强公司监事所应掌握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同时，监事会将会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防范经营风险，从而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